

附件 1：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类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息县农业农村局（单位名称）的 息县农业农村局息县2023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 1 包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  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息县农业农村局息县2023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采购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农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息县建业种植专业合作社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25 人，营业收入为 32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10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 _____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_____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_____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_____ 人，营业收入为 _____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_____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  。

企业名称（电子签名）：息县建业种植专业合作社

日 期：2023 年 09 月 25 日

附件 1：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类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息县农业农村局（单位名称）的息县农业农村局息县2023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二包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息县农业农村局息县2023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采购项目二标段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农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息县泽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2人，营业收入为52.5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2.2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_____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_____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_____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电子签章）：息县泽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09月25日



附件 1：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类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息县农业农村局（单位名称）的息县农业农村局息县2023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3包采购活动，**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**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息县农业农村局息县2023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采购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农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息县致富盈收农业专业合作社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9人，营业收入为3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2. _____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_____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_____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，属于_____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……
以上企业★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电子签章）：息县致富盈收农业专业合作社
日期：2023 年 9 月 25 日

附件 1：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类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息县农业农村局（单位名称）的息县农业农村局息县2023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4包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息县农业农村局息县2023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采购项目 4包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农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
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息县金稻水稻机插秧专业合作社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9人，营业收入为26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1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2. /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/ 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
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/ 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/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电子签章）：息县金稻水稻机插秧专业合作社
日 期：2023年09月25日



附件 1：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类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息县农业农村局（单位名称）的 息县农业农村局息县2023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 5 包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息县农业农村局息县2023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采购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农、林、牧、渔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淮滨县王店乡丰林种植专业合作社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8 人，营业收入为 6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38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2. 息县农业农村局息县2023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采购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农、林、牧、渔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淮滨县王店乡丰林种植专业合作社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8 人，营业收入为 6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38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电子签章）：淮滨县王店乡丰林种植专业合作社

日期：2023年9月25日



附件 1：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类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息县农业农村局（单位名称）的 息县农业农村局息县2023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六标段 包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息县农业农村局息县2023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采购项目（六标段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农、林、牧、渔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河南小农大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36 人，营业收入为 493.3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89.85 万元，属于 小微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_____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_____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_____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_____ 人，营业收入为 _____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_____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电子签章）：河南小农大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 年 9 月 25 日



附件 1：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类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息县农业农村局（单位名称）的 息县农业农村局息县 2023 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 7 包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息县农业农村局息县 2023 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采购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农、林、牧、渔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息县德跃现代农业服务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5 人，营业收入为 85.9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6.13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2. _____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_____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_____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_____ 人，营业收入为 _____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_____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电子签章）：息县德跃现代农业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 年 9 月 15 日



附件 1：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类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息县农业农村局（单位名称）的 息县农业农村局息县2023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 8 包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息县农业农村局息县2023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采购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农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息县鑫泽种植专业合作社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32 人，营业收入为 26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30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 _____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_____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_____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电子签章）：息县鑫泽种植专业合作社

日期：2023年09月25日



附件 1：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类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息县农业农村局（单位名称）的息县农业农村局息县 2023 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9 包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息县农业农村局息县 2023 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采购项目 9 包，属于农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河南沐野无人机农业服务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10 人，营业收入为 248.9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95.70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. ，属于 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 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

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

企业名称（电子签章）：河南沐野无人机农业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 年 09 月 25 日

附件1：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类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息县农业农村局息县2023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10包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息县农业农村局息县2023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采购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农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

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息县豫南弘杨生态龙虾养殖专业合作社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6人，营业收入为3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9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_____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_____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_____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☒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电子签章）：息县豫南弘杨生态龙虾养殖专业合作社
日期：2023年9月25日

附件 1：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类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息县农业农村局（单位名称）的息县农业农村局息县2023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11包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息县农业农村局息县2023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采购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农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
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息县张陶乡春辉家庭农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2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7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2. _____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_____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_____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电子签章）：息县张陶乡春辉家庭农场
日期：2023 年 9 月 25 日

附件 1：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(服务类)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息县农业农村局（单位名称）的息县农业农村局息县 2023 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12包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息县农业农村局息县 2023 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采购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农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息县金惠祥种植专业合作社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56人，营业收入为16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744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/ 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/ 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/ 人，营业收入为 /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电子签章)：息县金惠祥种植专业合作社

日 期：2023 年 09 月 25 日

